

证券代码：838791

证券简称：鑫裕智造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5 日 9:3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791	鑫裕智造	2025 年 1 月 2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天津市东丽区华明高新技术产业区弘程道 18 号 A-13 公司 6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

预计 2025 年与关联方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具体内容包括：

（1）公司（含子公司）预计在 2025 年度将向公司关联方天津市禄盛达商贸有限公司采购建筑材料、设备等，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2）公司（含子公司）预计在 2025 年度将向公司关联方工人乐（天津）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建筑材料、设备、接受劳务等，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

（3）公司（含子公司）预计在 2025 年度向公司关联方天津天使港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接受劳务等，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4）公司（含子公司）预计在 2025 年度为公司关联方天使港（天津）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建筑服务、建筑设计服务等，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

（5）公司（含子公司）预计在 2025 年度向公司关联方天使港（天津）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承租房屋，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

（6）公司（含子公司）预计在 2025 年度向公司关联方天津东方以渔共享经济平台有限公司接受劳务等，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7）公司（含子公司）预计在 2025 年度向公司关联方天使港（天津）生产力促进集团有限公司接受劳务等，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8）公司（含子公司）预计在 2025 年度向工人乐（天津）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劳务服务，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2025-003）

（二）审议《关于公司继续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议案内容：

鉴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的执业准则，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2025-00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现场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1 月 27 日上午 9:30-11:30

（三）登记地点：天津市东丽区华明高新技术产业区弘程道 18 号 A-13 公司 6 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齐义金 联系电话：022-28010182 传真：022-28010183 电子邮箱：qyj1zd1970@163.com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

天津鑫裕房屋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1 日